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6-023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做出，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明确“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规定的施行起始日开始执行新规。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相关规定执行。本次未发生变更的部分，公司仍继续执行财政部此前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要求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